附件2

**西安交通大学“教学名师工作室”**

**工作职责及管理**

一、工作职责

“名师工作室”以培育后备教学名师和教学骨干为中心，围绕课程、团队、教材建设和教改等方面，分年度制定培育计划和建设目标，主要开展教学方法研讨、教学成果培育、新教师传帮带及相关学术交流，着力解决制约教学质量提升的关键问题，瞄准学科专业前沿提升教学能力，孕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并运用于教学实践。

建立的“名师工作室”除对本学科后备名师开展个性化的系列培养和具体指导外，对其他学科的后备名师也要进行共性化培养和指导，并落实到每位后备教师。

参加“名师工作室”后备名师和教学骨干通过名师指导、咨询、研讨、观摩“名师示范课”等方式，分析自身在教学、课程建设、教学研究以及科学研究等方面存在的不足，学习名师、专家的先进教育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启迪教学改革与内容创新思路，提高课堂授课质量、教学研究等能力和水平，促进自身教学成长和发展。

二、主要任务

根据“名师、名课、名教材建设工程”实施方案，主要任务包括：

1. 组织教学名师示范公开课程或开展教学名师讲座、或开展教学研究专题研讨会，每学期不少于3次。

2. 至少培养教学名师A类或B类1名，或教学名师C类2名（其中1名为本学科教师）。经工作室培养，获批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至少2名。

3. 根据各类后备教学名师工作任务，对本学科入选教师制定个性化指导与帮扶计划，同时至少对2名其他学科的后备教学名师开展共性化培养和指导。

4. 开展后备名师和教学骨干系列培训，提升综合素质和能力。针对校级后备名师的个体特征和个性化需求，联合有关学院、课程组着重对后备名师的敬业精神、课堂教学、教学研究、课程建设、科学研究等存在的问题和制约发展的因素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和帮扶，加强发挥优势、弥补短板不足，提高教学、科研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一）提升课堂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的培训**

分类组织后备名师和教学骨干观摩“名师示范课”，并进行具体分析、讨论，学习先进的教学理念、教学设计和教学方法，并通过“试讲与点评”，由配置的名师或名师小组对教师教学理念、教学设计、教学方法以及教学模式等予以指导和帮助，对课堂教学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并进行“精准辅导”，促进教师改进教学，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特别是通过第一课堂针对学生创新思维、创新能力的意识和能力予以指导和提高，使其授课课堂成为被学生喜爱的“精彩课堂”，在教学竞赛中脱颖而出。

**（二）提升教学研究水平的培训**

针对后备名师和教学骨干在教改项目、教研论文、教学成果获奖等方面存在的不足，开展名师讲座、沙龙研讨以及专门指导等多种活动，提升教师教改项目撰写、申请、项目策划和实施能力，教研成果总结、凝练、论文写作水平，在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主动报告和交流，提升教师教学研究水平。

**（三）提升课程建设能力的培训**

后备名师和教学骨干以“名课程”“名教材”建设、在国内同行具有引领、示范影响为目标，名师、专家联合学院、课程组根据课程特点指导后备名师创建“名课程”“名教材”，在课程内容更新、教材编写与修订、课程建设等方面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

**（四）提升科学研究和教学、科研相互促进能力的培训**

针对后备名师（特别是基础课、核心课教师）在科研项目、科研论文以及科研成果获奖等方面存在的不足，根据大类学科特点，分别开展“如何提升科研能力”“如何处理科研与教学的关系”等为主题的报告、研讨或具体帮助；学院与相关课题组应为科研相对较弱的后备名师创造条件，帮助教师有更多的机会参加科研团队的研究工作、国内外高层次科研交流活动；联合学院、课题组指导教师提升教师科研项目撰写、申请、项目策划和实施能力，科研成果总结、科技论文写作能力和水平；通过“教研结合”“教研相长”促进教师将自己的专业科研成果、教学研究成果运用于教育教学实践中，使教学内容得到突破性创新，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得到激发，教学整体效果全面提升，教师的教育科学素养得到更加专业化培养。

三、经费支持

“名师工作室”支持经费纳入“名师、名课、名教材建设工程”，每年支持10万元/个，5年共支持50万元/个，获批省级教学名师工作室称号的，一次性追加建设经费10万元/个。建设经费可用于名师指导、咨询等（不超过60%），也可用于研讨、调研、资料费等。

四、管理与考核

由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联合统筹规划，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实施。

学校、学院及“名师工作室”负责人共同签订任务书，明确建设目标和建设规划，以任务书具体内容为考核依据；中期检查由院系组织实施，报学校备案；期终考核和验收由学校统一组织实施；学校根据中期检查和实施效益等情况，调整下年度经费预算。